

善用錢財

經文：路16:1-9



引言

- 俗語說：「錢不是萬能，但無錢就萬萬不能」。
- 有什麼是錢買不到呢？



路16:1-9

- 1** 耶穌又對門徒說：“有一個財主的管家，別人向他主人告他浪費主人的財物。
- 2** 主人叫他來，對他說：‘我聽見你這事怎麼樣呢？把你所經管的交代明白，因你不能再作我的管家。’
- 3** 那管家心裡說：‘主人辭我，不用我再作管家，我將來做甚麼？鋤地呢？無力；討飯呢？怕羞。
- 4** 我知道怎麼行，好叫人在我不作管家之後，接我到他們家裡去。’

- 5 於是把欠他主人債的，一個一個地叫了來，問頭一個說：‘你欠我主人多少？’
- 6 他說：‘一百簍油。’管家說：‘拿你的賬，快坐下，寫五十。’
- 7 又問一個說：‘你欠多少？’他說：‘一百石麥子。’管家說：‘拿你的賬，寫八十。’
- 8 主人就誇獎這不義的管家做事聰明，因為今世之子，在世事之上，較比光明之子更加聰明。
- 9 我又告訴你們：要藉著那不義的錢財結交朋友，到了錢財無用的時候，他們可以接你們到永存的帳幕裡去。

耶穌講這比喻是對誰說？

- **路16:1** 是對門徒
- 但看上文路**15:1-2**「眾稅吏和罪人都挨近耶穌，要聽他講道。法利賽人和文士私下議論說：“這個人接待罪人，又同他們吃飯。”」連續講了三個相似的比喻：失羊、失錢、浪子（失人）的比喻，其中浪子的比喻藉大兒子的行為來諷刺文士和法利賽人。

耶穌講這比喻是對誰說？

- 接著下去到16章，雖說對門徒，但旁「文士和法利賽人」和一些「眾稅吏和罪人」都在那裡；並16:14-15「法利賽人是貪愛錢財的，他們聽見這一切話，就嗤笑耶穌。耶穌對他們說：“你們是在人面前自稱為義的，你們的心，神卻知道；因為人所尊貴的，是神看為可憎惡的。”
- **小結：是對門徒說，但也講給「文士和法利賽人」聽**

經文解釋

□ **vv. 1-2 故事背景：有一位財主的管家將要被財主辭職。**

1 耶穌又對門徒說：“有一個財主的管家，別人向他主人告他浪費主人的財物。

2 主人叫他來，對他說：‘我聽見你這事怎麼樣呢？把你所經管的交代明白，因你不能再作我的管家。’

經文解釋

- vv. 3-4 管家酌量自己的能力，決定想辦法讓自己失去管家職位後有好出路。
- 3 那管家心裡說：‘主人辭我，不用我再作管家，我將來做甚麼？鋤地呢？無力；討飯呢？怕羞。
- 4 我知道怎麼行，好叫人在我不作管家之後，接我到他們家裡去。’

經文解釋

□ **vv. 5-7 管家擅自修改主人的帳目以減低債務人的負擔。**

5 於是把欠他主人債的，一個一個地叫了來，問頭一個說：‘你欠我主人多少？’

6 他說：‘一百簍油。’管家說：‘拿你的賬，快坐下，寫五十。’

7 又問一個說：‘你欠多少？’他說：‘一百石麥子。’管家說：‘拿你的賬，寫八十。’

摩西律法中規定：不准猶太人向同胞放債取利的規定

出22:25 「我民中有貧窮人與你同住，你若借錢給他，不可如放債的向他取利。」

利25:35-36

35 你的弟兄在你那裡若漸漸貧窮，手中缺乏，你就要幫補他，使他與你同住，像外人和寄居的一樣。

36 不可向他取利，也不可向他多要，只要敬畏你的神，使你的弟兄與你同住。

摩西律法中規定：不准猶太人向同胞放債取利的規定

申23:19-20

19 你借給你弟兄的，或是錢財或是糧食，無論甚麼可生利的物，都不可取利。

20 借給外邦人可以取利，只是借給你弟兄不可取利。這樣，耶和華你神必在你所去得為業的地上，和你手裡所辦的一切事上賜福與你。

另外有近代學者指出欠單上所寫的，可能是「本利總和」，而管家所減免的，是利息的部份。

結果：主人誇獎管家做事聰明

v.8 「主人就誇獎這不義的管家做事聰明，因為今世之子，在世事之上，較比光明之子更加聰明。」

- 聰明在那裡？



- 當然主人的稱讚只在「做事聰明」的部份，而不是造成他損失的部份。
- 那這管家現在所做的，是用主人的身份遵行律法「放債不取利」的規定，這樣**(1)**一方面造成債務人對他的感恩之心，**(2)**也讓主人無法控告管家（因為他以職權行合乎律法的事，除非主人要承認自己違背律法）。而且管家是「一個一個」的做這事，所以也不會有人證（兩個人以上）可以對自己構成威脅。
- 也達到他的目的，被辭退後，這些人會感恩圖報，接待他。

比喻重點和學習：

第一要點：在第8節：「主人就誇獎這不義的管家做事聰明，因為今世之子，在世事之上，較比光明之子更加聰明。」

- 原因（重點）：「因為今世之子，在世事之上，較比光明之子更加聰明。」
(v. 8下)

釋詞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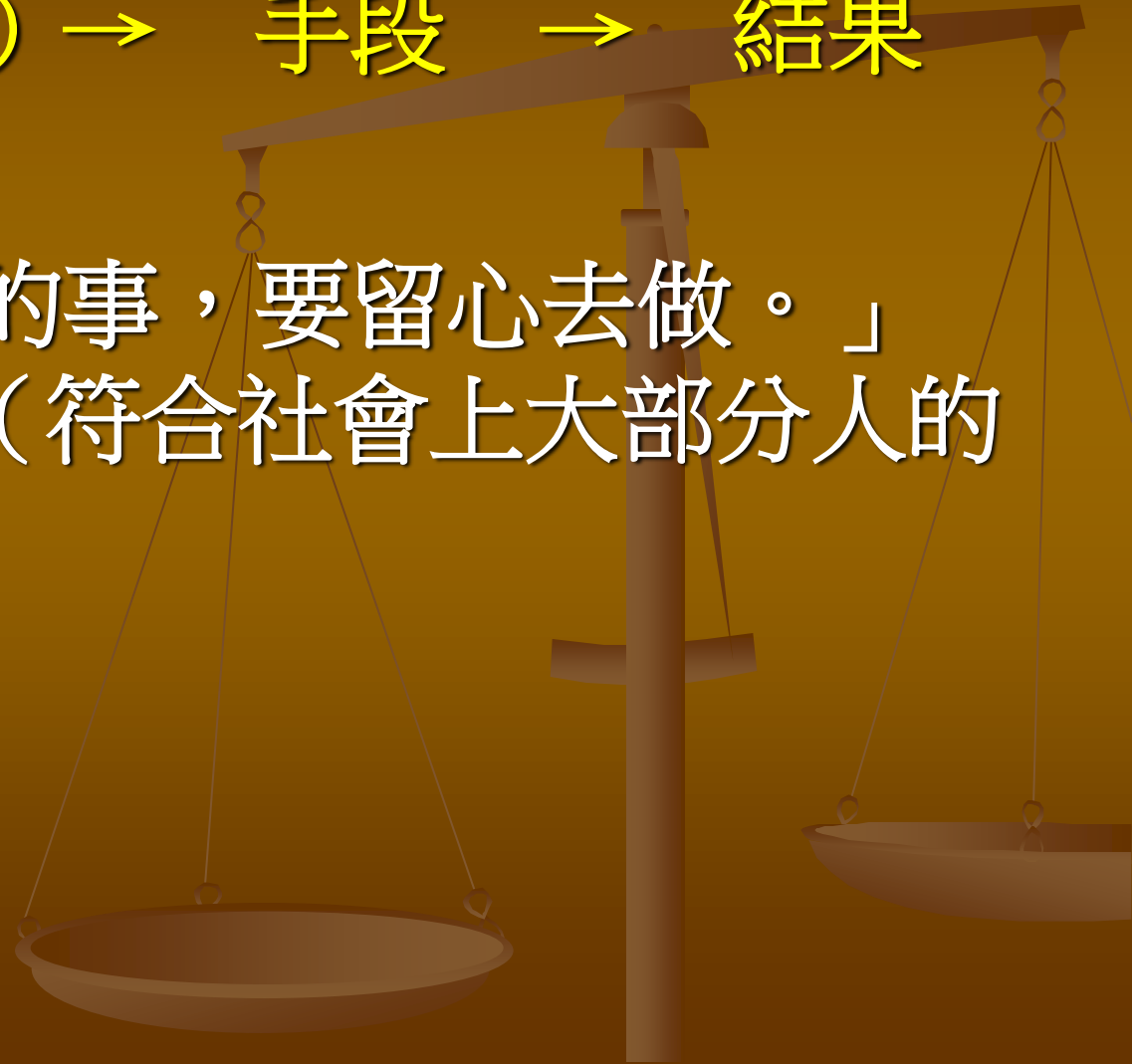
- 「聰明」(**Gk: phronimos**)：指「分辨能力」，也可以翻譯成「狡猾」（這個字在七十士譯本中用來表達創世記**3:1**中蛇的「狡猾」）。
- 創世記**3:1** 「耶和華 神所造的，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。蛇對女人說：“ 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？”」
 - (**Gk: phronimos**)也可譯作：「靈巧」。
見太**10:16** 「我差你們去，如同羊進入狼群，所以你們要靈巧像蛇，馴良像鴿子。」，因動機純潔～「馴良像鴿子」。
 - 新漢語譯本：譯作「精明」。

什麼時候/情況把它(*Gk: phronimos*)翻譯成「狡猾」？又什麼時候/情況把它翻譯成「靈巧」／「精明」？

- **是看其出發點／動機，和想達成的目的。**
- 若是出發點／動機／目的損害別人，令人犯罪的話，就是譯成「狡猾」。
- 但若是出發點／動機／目的是良善的，沒有損害別人，或只是保障自己，就是譯成「靈巧」／「精明」。

基督教倫理行為：

- 出發點（動機）→ 手段 → 結果
- 「眾人以為美的事，要留心去做。」
(羅12:17) (符合社會上大部分人的
合理期望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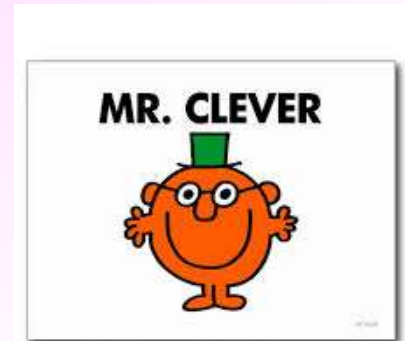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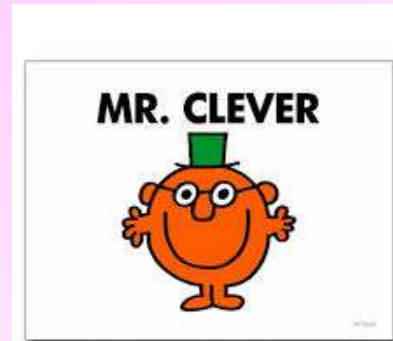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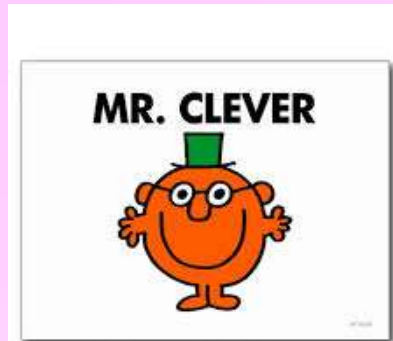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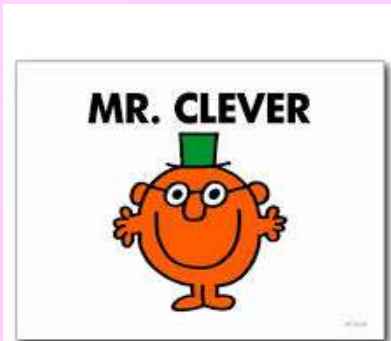


釋詞：

- 「今世之子」：「這時代的人」（新漢語譯本），指行事為人、人生觀、價值觀等完全受這世界的價值觀影響，並按此而行的人。（世界仔）（世人、屬世的人）
- 「光明之子」：相對而言，指跟隨基督的人（基督徒），其行事為人、人生觀、價值觀等根據聖經／神的指引而行的人。（屬靈的人）

主人指出，「今世之子，在世事之上，較比光明之子更加聰明。」(v.8下)

- 主的肯定：光明的人（跟隨基督的人，因價值觀和世界觀與那時代的人不一樣），在處理世事上，不及他們精明和靈巧。
- 進一步提醒，基督徒要在世上生活，在處理世事上，要多D精明、靈巧、有機智，但動機／出發點是要良善，不可詭詐。



反思：

- 想世人的做法，世人都認為可行（最終有否離開聖經的價值觀？若沒有，可行；若有不妥當，再三思，要靈巧、有機智地處理）
- 留意：(1) 留意出發點，有否扭曲神在聖經的指引。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 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」(羅12:1)
- (2) 「眾人以為美的事，要留心去做。」(羅12:17)
(符合社會上大部分人的合理期望)



比喻重點和學習：

第二要點：在第9節：「我又告訴你們：要藉著那不義的錢財結交朋友，到了錢財無用的時候，他們可以接你們到永存的帳幕裡去。」



釋詞：



- 「不義的錢財」：可能有兩種解釋：一是有如中文「不義之財」的意思，泛指一般的財物多少有其不義的成分。
- 另一種解釋是「不義的錢財」就是「今世的錢財」的意思（死海古卷的昆蘭社團之看法）。「不義」是「今世」的特徵，所以今世的錢財就是不義之財。
- 兩種解釋都表達出耶穌這裡的意思是泛指一般的財物的意思。



釋詞：

- 「無用」：「到了盡頭、不復存在」的意思。
- 「錢財無用的時候」：指「死後」（因錢財用在今生，死後世界用不著）
- 「永存的帳幕」：見林後5:1；啟21:3，得享永生。

林後5:1 「我們原知道，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，必得 神所造，不是人手所造，在天上永存的房屋。」

啟21:3 「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：『看哪！神的帳幕在人間。他要與人同住，他們要作他的子民； 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，作他們的 神。』」

第9節～信息的重點：



- 如何使用今世的財富，預備將來／長遠之用（未雨綢繆）；
- 甚至想到「死後」，在永恆的世界裡，都要準備和價值。
- 用耶穌的說法：太**6:19-20**
 - 19** 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，地上有蟲子咬，能銹壞，也有賊挖窟窿來偷；
 - 20** 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，天上沒有蟲子咬，不能銹壞，也沒有賊挖窟窿來偷。

今天的學習：基督徒運用今世的錢財要聰明 ／精明，如何才如聰明／精明呢？

第一：認識錢財的價值是不確定和短暫的

- 是短暫的，身外物，只有今世之用
- 視為「工具」；不要作守財奴。



今天的學習：基督徒運用今世的錢財要聰明 ／精明，如何才如聰明／精明呢？

第二：運用錢財不單用於今世，作長遠的部署／投資（未雨綢繆）

A · 十年，二十年，三十年 的長遠的考慮

B · 死後的考慮（永恆的世界）

反省：今天好好計算／計劃如何用現今的錢財，「積聚財寶在天上」，到死後，可享用在天上？



- 猶太人拉比們有句名言：「富人幫助窮人在今生，但窮人幫助富人在來生。」
- 耶穌說：「給小子一杯涼水，做在一小子身上，就做在我的身上」（有永恆的價值）



今天的學習：基督徒運用今世的錢財要聰明 ／精明，如何才如聰明／精明呢？

第三：運用錢財來獲取長遠的價值，祝福人或參與神的國度事工（如宣教工作，為自己積聚天上的財富）

例：十一奉獻給神，在神的國度上的價值。

結語：

- 天國的價值很非常高，值得花盡一切去獲取。

- 太13:44-46

44 天國好像寶貝藏在地裡，人遇見了就把它藏起來，歡歡喜喜地去變賣一切所有的，買這塊地。

45 天國又好像買賣人尋找好珠子，

46 遇見一顆重價的珠子，就去變賣他一切所有的，買了這顆珠子。